

教务〔2023〕45号

## 关于提交 2023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教学工作相关支撑材料 的通知

各系（院）、部：

为做好教学单位 2023 年度教学工作的目标责任考核工作，请各系（院）、部及时提交相关内容的支撑材料，各支撑材料需按主要观测点分类整理，1 月 12 日下午 5 点前，将支撑材料以单位交回教务部教学研究科（崇学楼 A106 室），过期不候，提交内容见下表：

项目	主要观测点	说明
课程建设	线上课程（慕课）建设准备情况	列出课程名称、负责人及准备进展情况
	其他课程建设成果	
教学成果	教学改革成果应用推广及培养青年教师成效	
	科研转化教学情况	
	其他教学成果	
	教学成果奖培育情况	列出项目名称、负责人及项目进展情况

教务部  
2024 年 1 月 11 日